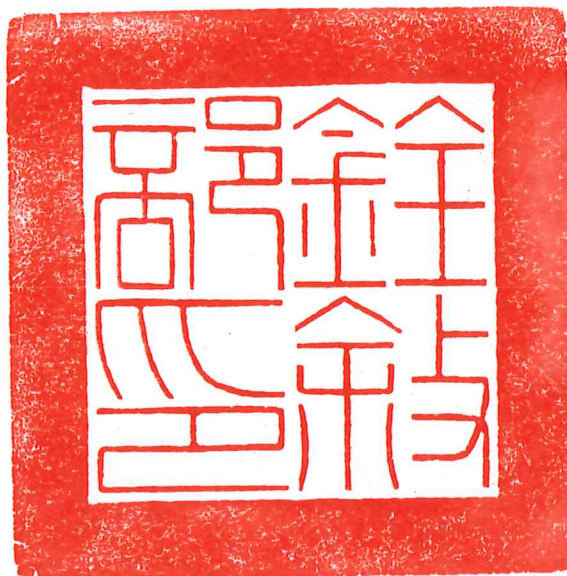


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部管四字第 11256199012 號

總處培字第 11200026252 號



廢止「各機關需用考試及格人員職缺擬進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審核原則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部長周志宏

人事長蘇俊榮

會銜公文機關 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部管四字第 11256199012 號

總處培字第 11200026252 號

廢止「各機關需用考試及格人員職缺擬進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審核原則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	3
4	5